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郭亞寰  
電話：04-7531885  
電子信箱：fafann011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0010806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告1份(共1個電子檔) (0108064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核定大城鄉頂庄國小自110學年度（即110年8月1  
日）起停辦公告一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0年3月24日府教國字第1100077110A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(彰化縣大城鄉頂庄國民小學除外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府所屬  
各機關、本府各處(本府教育處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教務處 收文:110/03/29



1100001205

有附件